

##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E/CN.4/1985/9/Add.1  
26 February 1985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人权委员会

第四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 及 22

在世界任何地区，特别是在殖民地和其他未独立国家及地区  
侵犯人权和基本自由的问题

在人权方面的咨询服务

在人权方面提供专家的援助

赤道几内亚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4/36 号决议  
任命的专家费尔南多·博略先生的报告的导言

1. 我荣幸地按照联合国秘书长根据委员会的建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 1984 年第一次常会上通过的决定所赋予我的职责于 1984 年 11 月第三次赴赤道几内亚履行任务，现送上的是关于些一方面的报告。当负责政治和大会事务的副秘书长威廉·巴法姆先生问我是否可再次接受前往赤道几内亚这一任务时，我想我如能再次同他以及他的工作人员一起工作将会是十分愉快的。我于 1979 年，特别是 1980 年工作时，他们给了我必不可少的难得的支持和合作。这一任务还将使我有机会再一次为委员会工作——在通常情况下同人权中心一起工作。很自然，出于想亲眼看看我上次离赤道几内亚以后它的人民和政府如何处理它们所面临的遇有困难的人权问题这种真诚愿望，我接受了这一任务。这访问首先将使我接触到应该享受世界上一切幸福的一个高贵的民族。

2. 我开始工作以后，非常幸运地得到了人权中心，特别是得到了同我一起进行访问的人们给我的可贵的确切合作。在马拉博，我还得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代表的有效、慷慨和可贵的合作。

3. 我很感谢赤道几内亚政府热情地欢迎我。他的欢迎有取于我执行赋予我的任务，当然，如果在我执行任务期间，有些问题可以避免的话，我做起工作来会容易些，也会更有成效。我愿意提请注意，我受到共和国总统西奥多·奥比昂·恩圭马·姆巴索戈先生阁下的非常热情的接待，并得到他可贵的合作。

4. 我的任务是根据人权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协同赤道几内亚政府一起研究执行联合国1980年提出的行动计划的最好办法。换句话说，我必须对旨在促进人权的计划进行评价。这种评价工作将使之有可能为发展赤道几内亚政府和联合国在促进基本权利和自由方面进一步合作而采取其他适当的措施。虽然我认为这种评价最后很可能说明这个地区所发生的问题，但我的任务不是到赤道几内亚实地视察人权的情况。

5. 由于我在报告第8段述及的非我所能掌握的情况，我访问的时间不长，但这对我的工作并没有很严重的影响，这是因为已阐述清楚的工作的性质，也因为我很了解这个国家和它所面临的问题。如果我有较多时间，我的报告将会有更多精彩，但是我相信，为了今后赤道几内亚政府同联合国必要进行的合作，这份报告已说明了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在该国的人权情况。我认为这种合作是联合国参与工作所必要的，也是赤道几内亚政府正在为巩固成就和采取必要行动以确保遵守基本权利和自由进行的努力取得成果所必要的。

6. 你们可从我提交的这份报告中看到，根据1980年的行动计划，赤道几内亚的人权情况已经发生了重大的变化。虽然根据这个国家的情况，本来还可以，也应该作更多的事，但已经有了积极的成果，并将使之有可能继续为实现行动计划的目标，即完全恢复人权而努力。如果这个国家要巩固其既有的成果，就有必要继续进行努力。否则，政府和联合国所作的一切努力将前功尽弃。因此我坚决认为应该保持政府同联合国之间的关系，以期全部实现实行动计划以及采取适合当前形势的其他措施。所以应该建立更紧密的不断发展的合作，以便吸取已取得的经

验。 联合国对赤道几内亚进行技术和经济援助的工作将进入一个新的更有成效的阶段，从而使国际社会可以找到同赤道几内亚政府一起努力为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各个方面等各种办法和手段。

7. 我写报告时已说明，我曾索取过关于赤道几内亚政府制订的若干法律的文件，当时我没有收到，但这些文件已在我写完报告之后由人权中心收存，如遇有关的法律问题可向秘书处查询。

8. 我相信本报告将作为委员会按照我提出的各方面问题采取行动的方针。我的目的是为赤道几内亚人民做点事，并推动你们为了实现全人类的和平与幸福正在努力促进的事业。

※※ ※※ ※※ ※※